

证券代码：832774

证券简称：森泰环保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月14日在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五路创力E中心21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根据《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有关规定，张开华先生、邱贤华先生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之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拟向关联方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叶庆华、杨文斌、官圣灵借款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情况，我们认为，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向关联方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2499万元，向叶庆华、杨文斌、官圣灵借款合计不超过501万元，借款金额、期限、利率、用途等最终以借贷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本次借款事项有利于充盈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不存在关联方利用关联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予以回避表决，表决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张开华、邱贤华

2025年1月16日